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监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我们对此表示认可。

二、监事会同意《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